

### 疫情发生后,市委政法委机关——

# 党员干部踊跃报名上一线

本报讯 “我是共产党员,志愿报名参与疫情防控工作。”自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市委政法委号召机关党员干部积极投身抗疫工作,大家踊跃报名。连日来,市委政法委机关党员干部参与基层联防联控60余人次,用实际行动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疫情发生后,市委政法委机关及时发出了《关于组织动员机关党员干部职工积极参与一线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要求机关党员干部职工切实把防范新冠肺炎疫情作为践行初心、担当使命的主战场;在确保完成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

工作调度,以及承担政法委机关和结对村疫情防控任务的同时,在职党员干部积极投入到居住地社区,参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

动员令发出后,机关党员干部踊跃报名参战,积极投入到疫情防控知识宣传、交通要道值守、防控物资发放、人员排查追踪、密切接触者管理、环境消毒整治、困难群众帮扶的第一线,同时,积极参与到社区疫情防控工作中(见右图)。截至目前,党员干部参与基层联防联控60余人次,体温检测1500余人次,排查车辆750余台次,站岗值守累计800多小时。(张敏涛)



### 市司法系统——

# 为疫情防控提供法治保障

本报讯 连日来,面对疫情,我市司法系统坚决贯彻落实疫情防控工作部署,精准施策,依法防控,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法治保障。

疫情袭来,市司法局第一时间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下发《宝鸡市司法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安排专人对我市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规范性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核,抽调业务骨干参加我市

疫情防控执法监督工作。同时,充分利用“宝鸡普法”微信公众号、门户网站等新媒体宣传主阵地,紧扣疫情防控部署开展法治宣传,此外还组织人员编写了《防控疫情四字句》《疫情防控宣传手册》。为了及时向群众提供精准的法律服务,市司法局公布了《宝鸡市公共法律服务网上办理指南》,向群众提供线上线下公共法律服务,并成立疫情防控法律服务志愿团,150名

律师免费向群众提供公益法律服务。

全市司法系统还将疫情防控期间社会矛盾纠纷化解作为重点工作,积极组织司法工作人员下基层,指导司法所、人民调解组织配合辖区做好疫情监测、排查、预警和防控,共排查化解矛盾纠纷130余起,确保了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有序开展。(张敏涛 刘小花)

# 各方不见面 庭审走云端

## 陇县法院通过互联网进行庭审

本报讯 近日,陇县人民法院通过“云上法庭”审理了一起民事案件。原告、被告足不出户如期完成了庭审。

“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陇县法院‘云上法庭’开庭审理原告刘某与被告刘某某离婚纠纷一案,现在开庭。”2月18日上午,随着法槌敲响,一起离婚纠纷案件如期开庭。原告、被告足不出户,利用手机登录“云上法庭”参加庭审全过程。该案原告、被告远在外地打工,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不能按时参加庭审。经过研究,承办法官决定运用

“云上法庭”审结案件。在庭审过程中,经过身份核实、举证、质证、辩论及最后陈述等法定程序,法官当庭进行了宣判。随后,双方当事人庭审笔录上在线签字。

据了解,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最大限度减少人员聚集流动,陇县法院优先推行网上立案、网上调解、网上开庭等,既保证了人员安全,也减少了当事人的诉讼成本,受到群众称赞。(张敏涛)



# 万余份防疫法规资料送上门

自疫情发生后,太白县司法局结合工作实际“送法上门”,组织人员为辖区内疫情联防联控检查站点、劝导站及镇村、县级有关部门送去《传染病防治法》《疫情防控法律法规手册》《应对新

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法律法规政策汇编》等1.5万余份法律法规资料,为基层依法防控提供依据。(张敏涛)



### 眉县民警李金芳

# 简办母亲丧事 坚守防控一线



本报讯 近日,眉县公安局民警李金芳母亲去世,亲人想把老人安葬在老家华阴,可李金芳劝说亲人就近火化,简办丧事。安排完母亲的丧事,李金芳又第一时间返回了疫情防控一线。

今年45岁的李金芳是眉县公安局汤峪派出所的一名民警,也是一名共产党员。平时,李金芳和84岁的母亲,以及17岁的女儿一起生活。由于他平时工作繁忙,没时间顾家,家里的事都由母亲操持。1月26日下午,李金芳正要交班回家,又接到取消休假进行疫情防控的通知。当晚,他就没有回家,立即投入到疫情防控工作中。没想到,第二天一早,李金芳突然接到女儿的电话说:“奶奶病重,你赶紧回家!”于是,交代完手里的工作后,他立即赶往家中。然而,等他到家时,母亲已经去世了,没能见到母亲最后一面,李金芳放声大哭。李金芳的老家在渭南华阴市,按照当地习俗,亲人们要将老人遗体运回老家安葬。“这可不行,现在是疫情防控的关键期,丧事要从简。我是警察,又是党员,更要以身作则。”李金芳耐心地做家属思想工作,最终大家同意丧事从简办理。

3天后,母亲的丧事安排妥当,李金芳便赶回单位,一直坚持在疫情防控一线。李金芳的先进事迹,受到眉县公安局的战时通令表扬。(谢克强)



# 渭滨民警张文钦—— 临近退休不褪色 防疫一线连轴转

张敏涛

2月17日6时30分,天还没大亮,渭滨公安分局姜谭路派出所民警张文钦就穿好警服、戴好口罩、揣着药瓶,来到了市中心医院警务室,开始了一天的工作。

张文钦今年59岁,是一名有30多年党龄的老民警,再有3个多月他就到退休年龄了。疫情防控阻击战打响后,所里领导考虑到张文钦面临退休,血压又高,就安排他在派出所值班。没想到第二天,张文钦就找到领导请战,要求到市中心医院警务室工作。

刚一上岗,张文钦就遇到了一起破坏医疗秩序的案。大年初三上午,一名男性病人声称自己感染新冠肺炎,强烈要求住院治疗。医院给这名男子做了各项检查后,排除了其患有新冠肺炎的可能,拒绝了他的要求。但这名男子仍然不依不饶,要求住院治疗,并在

急诊室大吵大闹,严重影响了正常的医疗秩序。得知情况后,张文钦立即带领辅警前往现场处置。经过两个小时的耐心疏导,这名男子的情绪逐渐平复下来,随后接受了心理治疗。

抗疫一线,工作任务繁重,不少亲戚朋友都打电话劝张文钦,注意身体,别这么拼命。这个理张文钦懂,但他做不到,作为一名人民警察和老党员,在人民群众需要的时候,他觉得自己就应该冲锋在前。



### 一个是凤县辅警,一个是驰援武汉医生——

# 凤县两兄弟 千里共抗疫

罗琴 储建辉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凤县一对亲兄弟,共同奋战在抗疫前线。他们一个坚守在凤县的重要道路交通卡点,努力为群众筑牢安全屏障;一个义无反顾“逆向而行”,请战赴武汉参与救治。他们就是凤县河口镇岩湾村的兀飞和兀云飞两兄弟。

兀飞今年32岁,是凤县公安局巡特警大队辅警,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他和同事们坚持24小时开展街面巡逻、检查站值守、隔离点执勤等工作,从1月26日至今,一直未休假。兀飞的妻子是河口镇卫生院的护士,工作也忙,两个女儿只能由父母帮着带。“闲下来就想孩子,大女儿今年6岁,每次视频都会哭着说想我们。”许久都没见过孩子的兀飞说着就红了眼眶。

援武汉,现在在武汉第八医院参与救援工作。这件事情,他一直瞒着家人,直到2月10日,西安国际医学中心医院给他家里打来电话,兀云飞父母才知道,自己的小儿子也在抗疫第一线。父亲兀建岐每天都在关注疫情方面的新闻,为孩子们操心。

疫情当前,兄弟二人毅然投入战斗。他们约定,疫情不退,他们不退;他们约定,待疫情彻底结束,一定吃一顿母亲亲手做的干脚棒!



# 红马甲织密防疫网

连日来,麟游县委政法委充分发挥镇村社会治理优势,及时组建了“红马甲”疫情防控队,投入到防疫一线,扎实开展排查、宣传教育、重点人群心理疏导和

矛盾纠纷化解,在疫情防控阻击战中发挥了积极作用。(张敏涛 郭宏伟)



# 手书宣传标语 助力疫情防控

近日,千阳县公安局组织有书法特长的民警,书写抗疫宣传标语,并将这些宣传标语张贴到各个疫情防控检查点,向广大群众宣传疫情防控知识。据了解,由于疫情防

控期间印务门店没有营业,单位打印机较小,千阳县一些爱好书法的民警便利用特长,主动书写抗疫宣传标语,受到不少一线执勤人员的称赞。(张敏涛)



# 老人迷路 民警帮其找家人

本报讯 “发现老人不见了,可把我急坏了,幸亏有民警帮忙。”日前,陈仓公安分局民警在辖区阳平检查站执勤时,救助一位迷路老人,并帮其找到家人,老人家属感激地说。

2月12日上午11时,正在阳平检查站执勤的民警发现,有一位拉着行李的老人走在路边站了许久,而且神情有些焦虑。见状,民警急忙上前询问,可由于紧张,老人啥也说不清楚。为确保老人安全,民警先将老

人搀扶到检查站内,并端来热水和食物,让老人解渴充饥。随后,经过民警耐心询问得知,老人是岐山人,当天因为和家人吵架,一气之下离家出走,迷迷糊糊地走到了这里,由于老人上了年纪,家里的确切地址一时也说不清楚。为此,民警决定先将老人护送到岐山蔡家坡检查站。最终,经过多方努力,民警和老人的家属取得了联系,老人也被安全接回了家。(张敏涛 张鹏钰)

# 疫情防控期间民警提醒广大市民: 警惕电信网络诈骗以防上当

张敏涛

讯,杜某某对其利用疫情实施诈骗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2月16日,陇县城关镇张某某报警称,他在网上办理火车票退票时,收到一条短信,要求下载一款APP才能办理业务,随后对方还以发送验证码的方式添加了他的QQ号。张某某下载该APP后,对方获取了他的个人信息,以技术手段诈骗其9488元。

### 民警提醒——

市民购买防疫用品、退票改签以及爱心捐赠等事项,一定要通过官方正规渠道,切勿通过个人微信、支付宝、银行卡等转账。另外,不点击陌生号码发来的网址,遇到改签信息与官方客服核实确认。对于推销特效药品的信息,一律不信。一旦被骗,要及时拨打110或到就近公安机关报警。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许多人选择在家上网解闷,或者在网上办理各种业务。因此,也给一些电信网络诈骗分子提供了可乘之机。对此,笔者采访了市公安局反诈中心民警。

### 典型案例——

2月11日,金台公安分局接到受害人报警称,有人在网络上发布售卖口罩的信息,他以单价3元的价格购买了1万只医用一次性口罩,并通过网络付款3万元,付款后,对方就把他拉黑了。接警后,金台公安分局立即成立专案组,经过大量细致工作,初步掌握了嫌疑人杜某某利用网络,打着销售口罩的幌子,先后骗取外地多名受害人34万元的犯罪事实。2月14日晚,专案组抽调警力,经过布控,成功将嫌疑人抓获。经审